2024年度

怀化市财政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怀化市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一、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二、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五、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财政局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1．主要职能

（1）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市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市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市人民政府金融领域有关规章草案；组织拟订加强全市金融行业服务、促进金融行业发展的意见和政策建议。

（2）代政府起草财政、财务、会议管理的制度及办法。

（3）承担市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市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市财政总决算;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市本级、全市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订市本级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推进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

（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负责管理财政票据；负责制定彩票管理政策，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5）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市本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6）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法律、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反馈政策执行情况，提出调整建议；参与市管理权限内有关税收政策及税收政策调整方案的调查研究，提出对策建议。

（7）负责制定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8）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地方金嘈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负责未纳入市国资委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管理，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9）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市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市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11）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的政策、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市政府外债，制定基本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外金融组织贷(赠)款；承担财税领域交流与合作的具体工作。

（12）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组织实施全省会计行政法规规章，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13）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14）研究分析国家金融政策、宏观金融形势和全市金融运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市金融市场体系建设。

 （15）负责联系省驻怀金融管理部门、各类金融机构；组织开展政府与金融机构合作、金融机构和企业对接，引导、协调和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力度。

 （16）指导全市村镇银行、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机构等地方金融机构的改革、发展、监管和重组；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金融安全区创建，推进改善金融生态环境。

（17）指导、协调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工作。

（18）履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起草年度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报告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含行政事业单位经管资产）和金融企业国有资产专项报告，负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研究拟定政府购买服务制度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并组织实施职责。

（19）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怀化市财政局属依法设立的怀化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属全额拨款的行政事业单位，行政级别正处级。内设科室30个。下辖3个副处级事业单位。现有在职干部职工199人,离休人员1人。

1. 决算单位构成。

怀化市财政局为一级部门预算单位，2024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怀化市财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各4880.5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9.3万元，增加4.48%，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4880.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880.55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4880.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04.93万元，占71.81%；项目支出1375.62万元，占28.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4880.5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9.3万元，增加4.48%，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880.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9.3万元,增加4.48%，主要是因为人员支出、项目支出有所增长。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880.5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166.13万元，占85.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3.54万元，占7.04%；卫生健康支出122.65万元，占2.51%；住房保障支出248.23万元，占5.0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369.1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880.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2614.58为万元，支出决算为2785.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新进人员有所增加导致的工资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89.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票据工本费项目支出减少。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973.09万元，支出决算1290.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了贯彻“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1.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45万元，该项支出为追加的预算支出项目，主要用于2023年真抓实干工作三等功奖金。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67.22万元，支出决算为21.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82%，决算数小于年初数的原因主要是支出项目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74.99万元，支出决算为299.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91%，决算数大于年初数的原因主要是支出项目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66万元，该项目为追加预算支出项目，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春节生活补助。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34.20万元，支出决算为11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87%，决算数小于年初数的原因主要是支出项目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该项支出为追加的预算支出项目，主要用于医疗救助补助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0万元，该项支出为追加的预算支出项目，主要用于大病医疗救助。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504.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10.6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8.7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公用经费394.2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2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19.37万元，完成预算的64.57%，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1.51万元，完成预算的25.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的规模和比例，严把公务接待支出的审核、审批关，与上年相比减少1.14万元，减少43.0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外单位来人批次人数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4万元，支出决算为17.85万元，完成预算的74.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管理公务用车的使用、维修维护，与上年相比减少2万元，减少10.0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次数减少，运行维护成本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51万元，占7.8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7.85万元，占92.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8个、来宾135人次，主要是调研、检查、联系工作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7.8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85万元，主要是车辆保险、油料、维修、路桥费等支出，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一、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4.2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1.33万元，减少9.49%。主要原因是：相关科室业务活动减少。

**十二、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2.97万元，用于召开省厅财政收支与“三保”调研座谈会、省厅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调研座谈会、国务院指导核实工作组来怀座谈会、阳光审批系统实施推进座谈会、省厅湘西片区预算绩效管理调研座谈会、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领导小组会、全市预算改革推进培训会，人数93人，内容为会议工作总结、布置；开支培训费4.20万元，用于党政机关公文写作及政务信息工作培训授课费、通讯员培训班培训费、省会计学会会计人员培训费、行政执法培训费、新会计法培训授课费、新会计法培训费；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0.25万元。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0.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6.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53.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五、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怀化市财政局等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880.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怀化市财政局财政拨款总支出为4880.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04.93万元，项目支出1375.62万元。基本支出核算的主要内容是为保障财政局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涉及范围为局机关在职及离退休人员。项目支出核算的主要内容是财政局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即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怀化市财政局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人员机构情况**

怀化市财政局属依法设立的怀化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属全额拨款的行政事业单位，行政级别正处级。下设21个内设机构、2个副处级参公管理事业单位、1个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及5个事业科室，现有在职干部职工199人,离休人员1人。

**2、主要职责**

（1）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市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市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市人民政府金融领域有关规章草案；组织拟订加强全市金融行业服务、促进金融行业发展的意见和政策建议。

（2）代政府起草财政、财务、会议管理的制度及办法。

（3）承担市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市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市财政总决算；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市本级、全市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订市本级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推进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

（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负责管理财政票据；负责制定彩票管理政策，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5）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市本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6）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法律、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反馈政策执行情况，提出调整建议；参与市管理权限内有关税收政策及税收政策调整方案的调查研究，提出对策建议。

（7）负责制定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8）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地方金嘈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负责未纳入市国资委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管理，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9）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市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市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11）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的政策、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市政府外债，制定基本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外金融组织贷(赠)款；承担财税领域交流与合作的具体工作。

（12）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组织实施全省会计行政法规规章，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13）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14）研究分析国家金融政策、宏观金融形势和全市金融运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市金融市场体系建设。

 （15）负责联系省驻怀金融管理部门、各类金额融机构；组织开展政府与金融机构合作、金融机构和企业对接，引导、协调和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力度。

 （16）指导全市村镇银行、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机构等地方金融机构的改革、发展、监管和重组；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金融安全区创建，推进改善金融生态环境。

（17）指导、协调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工作。

（18）履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起草年度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报告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含行政事业单位经管资产）和金融企业国有资产专项报告，负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研究拟定政府购买服务制度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并组织实施职责。

（19）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4年怀化市财政局总支出为4880.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04.93万元，项目支出1375.63万元。基本支出核算的主要内容是为保障财政局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涉及范围为局机关在职及离退休人员。项目支出核算的主要内容是财政局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市财政局经费支出是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产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退休费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等日常公用经费。2024年市财政局基本支出为3504.93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5.37%。其中：“三公经费”支出19.36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用17.85万元，公务接待费1.51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19.13%，完成预算指标数的64.53%。

**2024年“三公”经费执行情况表（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2024年  实际数 | 2024年  控制数 | 2023年  实际数 | 增减  情况 |
| 公车运行费 | 17.85 | 24.00 | 20.77 | -14.06% |
| 公务接待费 | 1.51 | 6.00 | 3.17 | -52.37% |
| 出国费 |  |  |  |  |
| 公车购置费 |  |  |  |  |

  在支出管理方面，一是完善制度，规范管理。坚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工作的有关精神，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的要求，加强机关财务管理，严格控制单位行政运行支出；二是严格执行预算，控制各项支出。公务支出执行公务卡结算制度，做到全覆盖；出国费全年支出为0；车辆管理方面，所有公车实行定点维修、统一加油和统一报废制度，公车使用执行派车单制度，节假日公车统一停放在指定位置；公务接待执行公函、菜单、接待清单和审批制度，严格控制接待指标、范围和次数，严禁大吃大喝、铺张浪费；机关大宗商品购置一律按政府采购规定实施，耗材及办公用品实行政采云采购；加强差旅费的管理，实行出差申报审批制度，控制出差人数和天数，严禁无明确公务目的的差旅活动。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共计2068万元，其中：专项业务（工作）经费498万元，政府投审分离专项经费850万元，非税票据专项经费100万元，收入征管经费540万元,注会和会计考试考务费80万元。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年项目支出共计1375.63万元，其中：专项业务（工作）经费419.79万元,较上年下降9.41%；收入征管经费517.86万元,较上年增长0.79%；政府投审分离专项经费336.08万元，较上年增长17.44%；非税票据专项经费69.77万元，较上年下降0.33%；注会和会计考试考务费32.13万元，较上年增长180.12%。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项目支出资金的使用按照《怀化市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公室评审聘用人员管理办法》的通知、《怀化市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结（决）算管理办法》、《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取消财政票据工本费的通知》、《关于深化财源税收综合治理改革的实施办法》、省财源办《实施财源建设支持打好“发展六仗”工作方案》、省厅会计处工作要点等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执行机关财务制度，控制项目支出的使用范围。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我单位积极组织2024年项目开展，对于符合政策采购的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进行采购并验收。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方面，2024年本单位进一步细化了资金使用细则，规范报销手续，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对存在问题的及时整改纠正。

**四、资产管理情况**

制定了详细的资产管理办法，对资产采购、保管、处置都有详细的规定，做到资产统一采购、专人管理、定期盘点、集中处置，确保资产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效率分析

财政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有力促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全力以赴抓收入。坚持全市一盘棋，严格执行“周监测、旬统计、月报告”机制。全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2.21亿元，剔除宏观政策影响，可比增幅为0.65%。想方设法优支出。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坚决做到“四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压减公用经费。周密调度守底线。坚持预算法定，底线刚性支出从严从俭，“先三保、后其他”的资金保障秩序，建立“日常监测+实地调研+定期调度”的联合盯防机制。

（2）经济效益分析

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未超过预算控制数。

（3）社会效益分析

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决策部署，认真执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1.风险防范有力有效。**坚持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夯实财政运行安全。建立县市区财政运行联合盯防机制，对财政收支、库款运行、专户管理、化债工作等重点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切实防范财政运行风险。推进“四转四打包”，持续推进债务刚转贷、刚转柔、短转长、高转低，优化债务结构，降低利息负担。实行预警调度机制，对平台公司近12个月、6个月、3个月、1个月到期债务，分别落实提示、预警等措施，累计对市本级平台公司发出提示函6份、预警函10份、应急通报8份，对县市区发出督导函500份，全市到期债务风险总体可控。落实债务化解方案，编制全市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1+7”化债方案，并上报国务院审核通过。

**2.财源建设创新发力。**深入实施财源建设“六大工程”，推进税源提升“十大行动”提质增效，不断夯实财源基础。以产业培植为引擎。怀化国际陆港成功被纳入启运港退税政策实施范围。着力构建“5+10”现代化产业体系，重点支持特色产业集群和重大招商引资项目。以强化招引为抓手。加大精准招商支持力度，全年新增骨干税源企业42户。充分放大全球湘商大会效益，签约省级项目19个,市级项目102个。以挖潜堵漏为重点。压实税收征管责任、部门共治责任。以改革提质为核心。积极探索以“一池六库”为核心的财源提质路径，通过“零基预算”改革，统筹财力构筑财政产业引导“资金池”，围绕全市发展布局，以财政资金为杠杆，汇聚“一池”财力、精准赋能“六库”，引导重点企业、产业、项目发展壮大，撬动财税增收、发展增效，构建财源建设全新格局。

**3.财税改革纵深推进。**稳步推进各项重点改革任务，持续提升财政综合治理能力。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市委深改委会议审议通过《怀化市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案》，明确了四大方面12条改革重点任务，推动改革节流与财税开源同向并行。目前市直2025年预算编制已经完成初步审核，初步打破了基数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设立产业发展基金。依照“财政资金撬动、专业基金主导、社会资本补充、择优遴选项目、职业团队运营、安全有效循环”的原则，拟采取股权投资的方式，按“1+N”架构设立20亿元的产业发展基金，首期实缴5亿元，通过子基金撬动社会资本放大杠杆，最终形成规模超过50亿元的母子基金体系，用于重点产业项目孵化、培育、招商，推动产业与园区高质量发展。深化内控制度改革。在全省首创以“呈签会审”为基本要求的财政内控管理改革，将财政源头反腐防腐的党风廉政要求与财政资金管理紧密结合。成立内控委员会，前移预算端口，严格实行资金文件集中会审制度，凡涉及政策安排、项目申报、资金报批，做到呈签会审全覆盖并报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备案，全年会审呈签105份，提出修改意见22份。

**4.财会监督贯通协调。**统筹“管好”与“放活”，构建动态、科学、高效的监管体系和监管格局。建立财审联动机制。针对审计反馈问题，积极构建“一个问题、一名领导、一套班子、一个方案、一项制度”工作机制，逐条“对账”、合力攻坚。集中整治成效显著。积极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全面清理惠民惠农补贴“一卡通”系统数据，确保“沉睡”的补贴资金发放到人到户,此做法获《人民日报》等媒体点赞。绩效监督全面推进，将绩效管理嵌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集中实施部门整体支出、政府购买服务、政府专项债务等领域财政评价。评审监督不断强化，全年完成市本级各类政府投资项目评审162个，送审金额20.73亿元，审减4.24亿元，审减率20.47%。同时对市直4个单位内控建设和会计信息质量情况开展检查，强化会计监管。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体系设计困难，即使可以量化，项目间也缺乏可比性，未能提炼出最能反映总体目标预期实现的关键性指标，考核指标精细化指标不够，无法准确通过量化来实现精确的考核结果。预算编制不够细化全面，预算准确度有待提高。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做好预算编制**

进一步加强局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1.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

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

**3、增设绩效管理专干，全流程监控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我局绩效管理工作往往由财务人员兼职，而财务人员对有些项目的开展情况并不了解，无法设置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指标进行有效评估、合理监控。建议增设相关绩效管理专干对这块工作进行综合全盘考核。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得以掌握本单位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同时也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完善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工作提供了重要参考依据。此次绩效评价结果我们将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予以公布，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群众监督。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 2024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222 | | 199 | | 100% |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3年决算数 | | 2024年预算数 | | 2024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23.94 | | 30 | | 19.36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20.77 | | 24 | | 17.85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20.77 | | 24 | | 17.85 | |
| 2、出国经费 |  | |  | |  | |
| 3、公务接待 | 3.17 | | 6 | | 1.51 | |
| 项目支出： | 1345.64 | | 2068 | | 1375.63 | |
| 1、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 464.19 | | 498 | | 419.79 | |
| 2、收入征管经费 | 513.80 | | 540 | | 517.86 | |
| 3、政府投审分离专项经费 | 286.18 | | 850 | | 336.08 | |
| 4、票据专项经费 | 70.00 | | 100 | | 69.77 | |
| 5、注会和会计考试考务费 | 11.47 | | 80 | | 32.13 | |
| 公用经费 |  | |  | |  | |
| 其中：办公费 | 247.18 | | 0 | | 0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87.72 | | 0 | | 0.9 | |
| 会议费、培训费 | 4.88 | | 0 | | 0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410.25 | |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年完工情况） | 批复规模 （㎡）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从严控制预算编制，无预算不支出，加强政府采购审核。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王喆 填报日期： 2025.5.12 联系电话：2721066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部门名称 | 怀化市财政局 | | | | | | | | |
| 年度预  算申请 （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5369.17 | 5369.17 | | 4880.55 | 10 | 90.90% | 100 |
| 按收入性质分： | | | | | 按支出性质分： | | |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4880.55 | | | | | 其中：基本支出：3504.93 | |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 | | | 项目支出：1375.62 | |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深入实施“五新四城”战略，强化措施稳增长、惠民生、防风险、促发展，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财政保障。 | | | | | 已完成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基本支出成本控制 | | ≤3301.17 | 3504.93 | 5 | 2 |  |
|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 | ≤2068 | 1375.62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社会成本节约率 | | ≥0 | ≥0 | 5 | 5 |  |
| 生态成本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  指标 | 地方收入增长率 | | ≥3% | 4.33 | 10 | 10 |  |
| 非税占比收入 | | ≤45% | 42.71 | 10 | 10 |  |
| 质量  指标 | 财政政策得到完善及积极实施 | | 完善实施 | 完善实施 | 10 | 10 |  |
| 严格把关费用支出及资金运用 | | 严格把关 | 严格把关 | 10 | 10 |  |
| 时效  指标 | 履职目标及时性 | | 2024年12月之前 | 2024年12月之前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  益指标 | 财政工作经济效益 | | 有效 | 有效 | 10 | 10 |  |
| 社会效  益指标 | 财政工作社会效益 | | 有效 | 有效 | 10 | 10 |  |
| 生态效  益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 满意度  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 ≥95% | 100%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 100 |  |  |

填表人： 王喆 填报日期：2025.5.12 联系电话：2721066